innodisk 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 2027 年獎助學金 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

一、 申請學生基本資料(下列欄位請完整確實填寫)

學校名稱	_____	**科系 / 班級**	_____ 科/系 ____年____班	**【請貼上二吋半身照片，證件照、生活照皆可】**
中文姓名	_____	**性別 / 生日**	□男 □女 西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	
身分證字號	_____	**連絡電話(家)**	_____	
學生手機	_____	**學生 Line ID**	_____	
學生電子信箱	_____			
戶籍地址	_____			
通訊地址	□同上戶籍地址 □另址：_____			

二、 家庭遭逢變故與經濟狀況評估

◎ 資料不全、流於簡短表面者恕不受理。若本表格子不敷填寫，可自行延伸或加頁。

◎ 此大題請由家中主要照顧者或負擔家計者填寫；填寫越完整，越有益於本會審核。

變故類別 (可複選)	□父母離異 □單親家庭 □隔代教養 □主要照顧者過世 □家庭暴力 □主要成員重大疾病 □長期照護需求 □重大傷病 □身心障礙 □主要收入者失業 □收入驟減 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 □負債壓力 □火災/天災 □重大車禍/事故 □其他：_____		
變故時間狀況	發生時間：自西元 ____ 年 ____ 月	**目前是否持續**	□是，仍持續影響中 □否，已告一段落但仍有後續負擔
主要照顧與收入	主要照顧者：□父 □母 □祖父 □祖母 □其他：_____	**主要收入來源**	主要經濟收入：□父 □母 □祖父 □祖母 □其他：_____

每月家戶收入(可複選，請家長詳填)	**總計約：_____ 元** □ 固定工作收入：約 _____ 元 □ 親友資助/臨工：約 _____ 元 □ 政府補助/民間扶助(下方說明）： 1. 補助單位：_____ 補助金額：_____ 元 2. 補助單位：_____ 補助金額：_____ 元 □ 家戶存款支應中 全戶存款總金額(約略)：　　萬元	**每月家戶支出(可複選，請家長詳填)**	**總計約：_____ 元** □ 常態生活與教育費：約 _____ 元 □ 醫療或安養照護費：約 _____ 元 □ 房屋狀況與居住開銷 現居房屋為 □自有(續填房貸題) □租賃 □親友共住(續填租屋題) □ 房貸：月繳_____ 元，剩餘貸款：_____ 萬元。(已還清請填 0) □ 租屋/親友共住：租金：_____元 □ 其他特殊大筆支出(如還債、官司) 項目：_____(約 _____萬元)
家戶人口結構	目前同住共同生活總人數：共 _____ 人。 其中包含： 18 歲以下 ___ 人 / 18 歲以上就學___ 人 /18 歲以上就業___ 人 /18 歲以上未就業___ 人 /老年人口(65 歲以上) ___ 人 / 身心障礙或失能 ___ 人		

同住成員姓名	關係	出生年(西元)	年齡	就業單位 / 就讀學校與年級	手機
	父 / 母				

三、 詳述家中情況與學生自述

◎ 請學生自述。若資料不全、流於簡短表面者恕不受理。若本表格子不敷填寫，可自行延伸或加頁。

1. 家庭現況與困境詳細說明（家中成員現況、變故對生活的實質影響）
（引導提示：請具體說明上述勾選的變故，對你與家人造成的影響。目前家中成員的照顧分工、主要面臨的經濟缺口、醫療或照顧上的最大困難是什麼？）

2. 學生自我介紹、興趣與專長

（引導提示：請分享你的個性、專長、平日興趣或最投入的事情，並可分享你曾克服過什麼挑戰，或最讓你感到自豪的經驗。）

3. 申請者目前的就學狀況概述，與未來發展、下一階段升學想法

【114 學年度成績總平均】_____**分**

【114 學年度請假總節數】_____**節**（請假超過 30 節請說明原由）：

【114 學年度曠課總節數】_____**節**（曠課超過 10 節請說明原因）：

【目前就學現況】（請概述學科/術科表現、最拿手或面臨困難的科目）：

【下一階段升學規劃】

◎ 國中生：□高中 □高職 □五專 □其他_____ 希望就讀之科系：_____ □尚未有想法 □不再升學

◎ 高中職/專科生：□普通大學 □科技大學 □二技 □其他_____ 希望就讀之科系：_____ □尚未有想法 □不再升學

4. 期待自己在基金會獎助的這一年內，有什麼進步/期許？（含獎助學金預計使用規劃）

（引導提示：如果順利通過審查，你預計將這筆獎助學金用在哪些具體的事情上？你希望這一年在學業、生活或個人成長上達到什麼目標？）
5. 期待本基金會提供的「額外學習資訊」(可複選)
□多媒體剪輯　□藝文手作　□科技領域　□戶外體能　□藝術設計　□領導能力　□溝通能力 □公益服務　□永續環境　□文化體驗　□其他：_____
6. 其他想對基金會說的話（或相關照顧特別注意事項）

四、 申請人確認與權益須知

1. 活動出席義務知悉：

獲得獎助學金者需如期出席基金會主辦之獎助學活動。若**超過兩次未到(含兩次)**，即取消後續獎助學金的領取資格。請確認已知曉以下暫定日期（主辦單位保有調整權利）：

【□ 第一季 01/27(三)　□ 第二季 05/22(六)　□ 第三季 08/18(三)　□ 第四季 11/20(六)】

2.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：

◎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規定，告知下列事項，請於填寫前詳閱

本會為辦理 2027 年宜鼎國際教育獎助學金的申請作業及相關聯繫事項，將蒐集您的姓名、聯絡方式及其他與蒐集目的相關之個人資料，申請人瞭解與同意本會因執行獎助學金申請業務，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我的個人資料。　□同意 □不同意

3. 肖像權授權同意：

◎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 告知肖像權使用說明事項，請於填寫前詳閱

本會為記錄活動，將會進行拍照及攝影。申請人瞭解與同意將獎助學金頒獎活動期間所進行之拍攝、攝影、訪談等所有肖像權歸屬於本會，本會得無償使用於非營利範圍。　□同意 □不同意

本人保證上述所填寫之各項資料及檢附證明文件均屬實無誤。若有造假、隱瞞或虛偽不實之情事，

願無條件取消獎助學金獲獎資格，並繳回已領取之獎助學金，且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 財團法人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 法定代理人簽章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 月 ___ 日

學生須提供之審查文件項目(請連同本表格，於 12/7 前 一併送件至下方收件資訊)

1. 宜鼎國際教育獎助學金申請表(本表格)
2. 114 學年度含出缺勤紀錄之在學成績單；若國高中一年級新生提出本學期段考成績單
3. 家逢變故証明文件(災難、變故或重症等之證明)
4. 最近三個月內申請者及法定監護者全戶戶籍謄本「詳細記事」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可至各縣市戶政事務所申請)
5. 114 年度全戶財產證明及所得稅證明(可至各地區國稅局、分局或稽徵所申請)

【收件資訊】
收件人：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 獎學金申請小組 收
收件地址：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237 號 5 樓
收件電話：(02) 7703-3000 #1113

◎ 申請過程或須提供文件有任何問題，歡迎透過官方 Line 聯繫（Line ID：@958jpfaw）◎